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金华威增加 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迪科”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召开，会上全体董事表决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金华威增加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一）已审议的年度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情况

2019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上述议案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经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相关情况如下：

1、提供财务资助额度分配如下：

序号	被资助对象	额度（人民币：万元）	期限
1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	2 年
2	合肥英泽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 年
3	广西驿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	2 年
	合计	131,500	--

注：为降低融资成本，同时保证资金需求，金华威、合肥英泽、广西驿途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贷款的同时，公司为其提供财务资助，使用综合授信额度和财务资助合计

额度不超过131,500万元。

2、提供担保额度分配如下：

序号	担保对象	使用担保额度(人民币:万元)	期限
1	合肥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2年
2	上海天源迪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	2年
3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	2年
4	维恩贝特科技有限公司	6,000	2年
	合计	148,000	--

注：在本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担保，实际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使用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48,000万元。

金华威的财务资助额度与担保额度为共有额度，金华威财务资助额度和使用担保额度合计最高额不超过130,000万元。

(二) 本次增加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情况说明

根据金华威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将对金华威的财务资助额度从 130,000 万元调整为 150,000 万元，对合肥英泽、广西驿途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不变，故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合计额度从 131,500 万元调整为 151,500 万元；对金华威的担保额度从 130,000 万元调整为 150,000 万元，对合肥天源迪科、上海天源迪科、维恩贝特提供担保额度不变，故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合计额度从 148,000 万元调整为 168,000 万元。金华威的财务资助额度与担保额度为共有额度，金华威财务资助额度和使用担保额度合计最高额不超过 150,000 万元。

(三) 本次增加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第七条，按照交易类型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提供财务资助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故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十七条，按照交易类型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提供担保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故上述担保事项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1、公司对金华威调整后的财务资助额度有效期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全权负责业务办理、协议/合同签署等事宜，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

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 151,500 万元为最高额，该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2、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公司对金华威调整后的担保额度有效期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

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168,000 万元为最高使用担保额度，该使用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实际担保发生时，担保协议/合同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等条款由公司授权人与相关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由公司授权代理人根据融资需要和风险评估综合确定。在使用担保额度内公司为子公司在有效期内申请的融资提供担保，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全权负责业务办理、协议/合同签署等事宜，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

二、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1、交易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注册日期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	2008 年 5 月 23 日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 011 号高新工业村 T3 栋 3BB	李俊雄	计算机软硬件产品、楼宇智能化产品、通讯产品及其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和销售，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机械设备的购销，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教育培训，市场营销策划，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2、交易对象主要财务数据（2019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被资助对象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1,742,999,147.90
负债总额	1,516,363,911.14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516,363,911.14
资产负债率	87.00%
净资产	226,635,236.76
营业收入	1,130,266,191.55
净利润	24,352,452.65
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和担保的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90,000 万元，实际提供担保余额 28,000 万元。
本年度对该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和担保的情况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69,500 万元，实际提供担保余额 51,500 万元。

3、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及其他业务关系

被资助对象	关联关系说明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钱文胜同时担任金华威的董事。 根据《创业板上市规则》第 10.1.3 条，因金华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故金华威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为金华威提供财务资助及担保不是关联交易。

4、或有事项说明

被资助对象	对外担保及抵押	借款情况	进行中的诉讼与仲裁
深圳市金华威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无	见下表	见下表

金华威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情况如下（截止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 元

借款人	贷款人	借款金额	借款用途	借款日期	借款到期日
金华威	江苏银行	3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4-22	2019-8-21
金华威	江苏银行	2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5-13	2019-9-12

金华威	富邦华一银行	5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5-27	2019-9-16
金华威	汇丰银行	2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4-9	2019-9-30
金华威	汇丰银行	2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5-16	2019-11-12
金华威	汇丰银行	2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5-27	2019-11-22
金华威	汇丰银行	2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5-30	2019-11-26
金华威	汇丰银行	2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5-30	2019-11-26
金华威	汇丰银行	3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6-12	2019-12-9
金华威	汇丰银行	2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6-12	2019-12-9
金华威	兴业银行	5,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6-10	2020-3-6
金华威	广发银行	3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5-29	2020-5-17
金华威	广发银行	2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6-5	2020-5-17
金华威	中国银行	3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6-3	2020-6-3
金华威	浦发银行	8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6-6	2020-6-6
金华威	中国民生银行	10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19-6-12	2020-6-10
合计		515,000,000.00	-	-	-

金华威目前进行中的诉讼与仲裁事项（截止 6 月 30 日）

诉讼方	被诉讼方	诉讼金额（元）	进展情况
金华威	庆阳信联利通工贸有限公司	381,104.00	强制执行中
金华威	福建鼎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94,649.10	强制执行中
金华威	北京科咨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32,671.00	强制执行中
金华威	安徽实创高科技有限公司	806,347.00	强制执行中
金华威	贵州巨汇元科技有限公司	199,891.00	强制执行中
金华威	上海实建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208,500.00	强制执行中
金华威	厦门奥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37,520.00	强制执行中
金华威	华盈信通技术有限公司	4,146,062.00	强制执行中
金华威	成都实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58,669.00	强制执行中
金华威	西安泛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32,488.89	已开庭，待判决

金华威	北京玲珑汇科技有限公司	843,355.01	审理
金华威	青岛辉煌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757,645.00	审理
金华威	山西捭阖科技有限公司	912,663.48	已开庭，待判决
金华威	福建威健电子有限公司	109,991.20	审理
合计		14,921,556.68	-

备注:金华威是华为的企业网业务总经销商,客户分散且合同数量多,为了提高回款的效率,将诉讼作为常规催款的手段,对于回款超期60天的销售合同,金华威将相关材料提供给律师,提交仲裁委或法院申请立案处理。

三、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和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提供财务资助余额69,950万元,无逾期未收回金额,以上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行为。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担保余额52,500万元,实际使用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6.60%,无逾期担保金额。

以上担保是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事项公平、公正,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对外担保行为。

担保协议签订后,公司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持续关注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及时采取风险防范措施。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对子公司金华威增加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确保其业务的顺利开展,被担保人资信良好,未发生过逾期或借款无法偿还情形。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控制范围内,公司为其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子公司增加财务资助和担保有利于解决其资金需求,促进业务持续发展和公司的进一步做大做强。本次财务资助和担保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财务资助和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

六、授权事项

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全权负责业务办理、协议/合同签署等事宜,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

七、审批程序

本次对子公司金华威增加财务资助和担保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八、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6日